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

认可委（秘）〔2020〕58号

关于发布 CNAS-EL15：2020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受理要求的说明》及其实施安排的通知

相关实验室及评审员：

为满足检测和校准实验室的认可需求以及为相关评审活动提供指导，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（CNAS）秘书处制定了CNAS-EL15：2020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认可受理要求的说明》，经批准，现予以发布。文件自2020年10月1日起实施，并立即生效。

文件可在CNAS网站（<https://www.cnas.org.cn>）“认可规范/实验室认可/认可说明”栏目中查找下载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20年9月29日

秘书处

抄送：本秘书处:存档(2)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20年9月29日印发
